



題覆保交二府糴本無欠疏

題爲糴本無措召買維艱懇乞

勅部從長酌議以重軍儲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四年四月初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督餉御史吳煥題前事內稱據保定府束鹿
縣呈稱本縣派買米豆之數浮於見額之銀數
兩倍卽部帖云價值不足另爲撥補乞

請明示借動何項錢糧庶銷算有據等因又據兗州
府鄆城縣呈稱派買崇禎四年遼米七百石豆

一千六百石行令照例動支襍項坐定太倉銀
兩買運但本縣錢糧全完全解無銀發買等因
具呈餉院會同津部代題四月初三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該督餉部院翟鳳翀會題前
事四月初五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該督餉御史吳煥題為微臣
奉

命巡行目擊民間召買之苦謹仰塵

聖聽容臣飭行官買官解之法以除

畿甸大累保固根本事議官買官解緣繇四月初

九日奉

聖旨召買發有公帑乃州縣有司却暗派里甲明侵
官價如此婪擾恐不止武清一縣卽著吳煥嚴查
指名叅來處治其官買官解該部卽與覆行欽此

欽遵通抄到部送司查束鹿縣係保定府所屬
崇禎三年分派保定府買津米二萬石每石連
腳價一兩津豆七萬三千石京豆三千石代房
山縣買運薊石一千八百二十石共豆七萬七

千八百二十石每石連脚價六錢五分通共該
銀七萬五百八十三兩內除坐定三年分太倉
銀一千八百三十兩二錢五分九厘零襍項銀
一萬三千四百九十九兩四錢一分九釐八毫
生員優免銀一萬八千六百六十五兩五錢三
分三釐一毫又除新安縣米豆價銀一千九百
兩抵兌找給外通共扣抵銀三萬五千八百九
十五兩二錢一分二厘一毫二忽零尚該找給
銀三萬四千六百八十七兩七錢八分七厘八

毫零已將四年分新增六厘加派五萬八千二
百五十七兩三錢內劄行該府聽其照數扣找
其四年分派該府買米二萬五千石每石價銀
一兩豆七萬二千石每石價銀六錢共該銀六
萬八千二百兩亦以本年坐定太倉銀一千八
百三十兩二錢五分九厘零雜項銀一萬三千
四百九十九兩四錢一分九厘八毫生員優免
銀一萬八千六百六十五兩五錢三分三厘一
毫三項共銀三萬三千九百九十五兩二錢零

併本年餘剩加派銀二萬三千五百六十九兩
五錢一分三釐零扣抵外不足銀一萬六百三
十五兩二錢八分七釐卽於新庫找發查鄆城
縣係兗州府所屬四年分派兗州府買米一萬
五千石每石連腳價一兩豆三萬石每石連腳
價六錢二項共該銀三萬三千兩舊例留用坐
定太倉并新餉襍項扣抵今襍項新餉盡歸登
撫止有太倉一項耳該府四年坐定太倉銀一
萬九百四兩五錢再以生員優免銀一萬七千

九百一十七兩三錢八分三釐零留抵外尚欠
銀四千一百七十八兩一錢一分六釐七毫卽
於京庫給發找足其官買官解委宜申飭相應
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預計召買乃海運
之變局先派續補又軍興後之變局蓋外解不
能按時奏巧兵餉不能一月稍停不得不於給
發不足之中爲開銷找補之策前後相準歸於
不負州縣不賠累有司而良有司苟實心任勞
無以督促之煩轉累百姓則裕餉便民未始不

度支奏請
可兩利也餉臣計周民隱爲束鹿鄆城糴本無
措計而惓惓於派買民間之苦臣部請先言二
縣之糴本而後及官買官解之良法可乎夫無
本而糴府縣無此神輸也無糴本而責人糴臣
部無此強督也查保定府三年派買米二萬石
豆七萬七千八百二十石共該銀七萬五百八
十三兩除三年分坐定太倉雜項生員優免外
不足仍以四年新增六厘加派割該府照數扣
留其四年分召買除本年坐定太倉雜項生員

優免及餘剩加派不足銀一萬六百餘兩卽於
新庫找發則三四兩年保定所屬召買之價已
清而束鹿其屬中之一縣已無毫釐掛欠矣兗
州府四年派買米一萬五千石豆三萬石共該
銀三萬三千兩除新餉雜項盡歸登撫止有太
倉銀與生員優免抵補外尚欠四千一百七十
八兩京庫給發找補則四年兗府所屬召買之
價已清而鄆城其屬中之一縣自可無虞懸坐
矣大約臣部派召買於各府各府止當先酌州

縣之物力而合算一府之京邊新餉裒多益寡
以爲派數就銀買糧以供軍興自可不致紛紛
額

請耳至於官買官解臣部無日不爲申飭而黠胥蠹
吏暗窺有司之憚煩因巧竊有司以射利誠有
如餉臣所言而武清知縣王國訓其召買一事
亦有可原者憶當虜警道梗一切京豆薊豆臣
部勢不得不藉資近邑而該邑亦不得不藉資
民力頃據署霸州道臣寇慎呈詳具稱本官召

買價銀全給絕無短少不明之弊則因公受累
固自不害爲能吏也此非臣之姑息市恩也蓋
師旅如雲臣部旣不能揮金流泉以應州縣之
求期會如火州縣又安能雨粟鬼運以逭稽遲
之戾畿輔之內縣有大小物力有贍不贍民有
淳頑急公有應不應有司不幸而遭臣部之窮
一切權宜騷擾皆臣部累之則皆臣部之罪也
奴未悔禍召買方殷加派新增糴本不乏此後
惟有官買官解無擾百姓或不得已參酌於臣

部條議金收本色抵克正供之法而臣部仍不時稽查果不足者按期發價使私派無所藉口而良有司不致奉行無措則兵民庶幾兩便耳如餉臣云天津部院歲買八萬石金不波累地方是真可作省直召買之榜樣矣既經督餉御史并津部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據奏保定兗州二府派買米豆該部俱有實價抵給開列甚明何以東鹿鄆城稱無糴本顯係府官怠玩含糊漫無區畫以致該縣無所稟承今後召買價銀該部酌派既定卽詳行撫按明白曉示所屬有司以杜混借其官買官解如議飭行據稱王國訓買價全給絕無短少不明前武清諸生何以遠訴吳煥煩擾賠累該縣情弊可知著該撫按查明具奏吳煥前疏奉旨著嚴查州縣婪擾指名

度支奏議
參處何以至今未糾一人着自行回奏該衙門知道欽此

估變袁崇煥逆贓克餉疏

題爲估變逆贓克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案查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爲公務事議同科院會估袁崇煥逆贓變價緣繇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這衣物等項卽著該部從實勘估變價克餉事非重大不必會同多官大臣公忠任事有何嫌慮至作瓜李風波等語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

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部於三月二十五日
劄委協理新餉河南司主事劉鎬會同管庫主
事陳振豪估計間兩司官慮箱號或有參差服
器或多損破自行堅請查覈餉務吏科右給事
中許世蓋督餉御史吳煥到庫查驗大數而後
逐箱細估尚餘五箱因劉鎬題管新餉復劄委
九門塩法主事劉寰續估訖據新庫主事陳振
豪開造價冊臣部細加查閱如衣扇圖書之類
已無剩價而金玉犀象之器尚可議增駁令該
司覆行酌估而後價與物適相準也冊開

誥勅例無估賣

關帝像有

廣運之寶亦非民間香火玉帶二條蟒甲一領恐係
欽賜且一時難得售主均應繳還

內庫并勘合轉送兵部佛經轉發梵寺外連銅錢
九千二百文作銀一十四兩一錢五分共估價
一千一百零三兩八錢五分該臣看得物有微
而勸懲係焉者罪督之遺賍是也我

皇上計周饑軍豈屑此千金為裨益而乃負辜封疆者
自當為封疆用之將使薊遼將士曉然共見共
聞凡沐雨露而習豢養者雖至愚積悍不能不
惕然若霹靂之臨於前凜戎索而恐隕墜也臣
部匱乏之秋仰荷

洪施更幸甚矣所有前項贓物逐一估計另造清冊
進呈

御覽外理合具題請

旨下部以便遵奉變賣克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二十二日具

題本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這逆贓既經的估准變賣克餉欽此

覆滇撫用兵請餉疏

題爲夷情孔劇餉匱難支懇乞

聖明慨賜接濟以救然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四年六月十二日奉本部送准兵部
咨該雲南巡撫王伉題前事內開曾會兵強謀
狡非咄嗟可辦萬一兵糧中斷日虞我兵之脫
巾乞於就近省分如湖廣河南四川稍遠如廣
東廣西速

賜措餉二十五萬如天啓二年故事始可辦賊等

因本年六月初八日奉

聖旨興師大事必詳度用兵幾何用餉幾何分布儲蓄確有成算方可一鼓奏功該省既先發後聞何旋以危詞呼籲這所請兵餉事情該部卽行酌覆欽此又該黔國公沐天波雲南巡按御史趙洪範各題同前事俱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兵部咨稱看得滇黔唇齒之國安危與共者也昔邦彥造逆滇急纓冠之救今滇省討會黔豈無不反兵之義乎况安位就撫之後修城通路納款輸誠已見於督臣之近奏則黔圍可保無事分兵助勦正督臣節制之權可以便宜策應者惟是揆發楚餉併就近輸餉事隸戶部想必有通融濟急之方不以天末而漠視者矣相應咨會一併酌覆等因到部奉批雲南新餉二司查議速覆奉此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會酋跳梁日甚伐謀貴預滇之稱是師也不爲無名理直而壯豈難旦夕撲滅哉獨是師行糧從據所

度支奏請
稱會合漢土官兵無慮三萬月費四萬金已浸
浸不支而况欲濟師隣國爭歲月之雄不必滇
之人皆策其難繼也臣部爲

皇上守此金錢總關封疆大用豈謂滇雲一片地可
度外真之而無關緩急者無奈薊遼食指蠲集
餉額出浮于入卽如滇之援兵祿洪等原議該
省解給月餉臣部念其遠在天末但課其錢息
而代爲措給所寬于滇者不啻涓滴矣前該撫
題留柴馬及黔兵分餉臣部已將二三兩年柴
馬銀共一萬一千餘兩聽其留用而黔兵五千
援滇如議移五千人楚餉餉之所應于滇者亦
已曲至矣甫奉

命而又有措餉二十五萬之請夫不聞秦晉近日勦
賊臣部止兌以應得之年例而本省留餉一着
終未肯濫徇蓋亦謂

國家無地不養兵地方無歲不徵餉一旦有急自
不得另覓兵另乞餉者滇固貧壤乎而技藝攻
刺與普會同習該鎮臣世受

度支奏請
國恩固可協力辦此况烏撒之援兵可撤而五千之黔兵已應分食楚餉楚固當悉索以赴而黔於斯時亦自不得不匍匐救之矣查黔留楚餉二十萬兩五千人足以濟滇則賫五千之糧而烏撒遺餉亦與偕行五千人不足以濟滇則請令總督朱燮元相機合力分黔餉十萬以供其乏總在節制之內固可呼吸應手者雖然臣部竟無以益滇乎則有一焉以滇之物力還之滇而已計滇省四年分加派一萬六千一百九十四兩零襍項六萬三千餘兩錢息二萬兩又昨年會議二十欸內舊餉銀三千九百五十餘兩今盡聽滇撫留用一年事定另議解額則臣部之分贍滇南者除楚餉外約十萬餘兩夫孰非關薊應急之需而勢難偏輕固不得不勉議割耳伏祈

勅下該撫將滇省應解新舊餉銀儘數留用俟次年事平解部其解黔楚餉應撥十萬兩仍聽總督酌量合兵多寡刻期差官轉解滇省克餉庶滇

雲騰飽有資而普曾授首在邇矣

崇禎四年六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滇省四年分應解新舊餉銀依議俱聽留用其
黔餉接應著朱爕元便宜酌行欽此

覆臨洮鞏昌二府蠲停錢糧疏

題爲地震異嘗流賊彰著敢竭愚衷懇祈

聖鑒以挽災變以消亂形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崇禎四年六月十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陝西巡按御史楊通宇題前事等因本年六
月十三日奉

聖旨知道了流賊戕害職官旣說調兵征勦又云尚
未周知是何緣故著會同該撫鎮上緊掃除其情
形仍據實續奏所請臨鞏二府蠲免緩徵事宜卽

度支奏請
與酌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又准兵部
咨同前事內開合咨貴部煩照

明旨內事理將臨鞏二府蠲免緩徵事宜卽行酌覆
等因到部俱送到司查得臨洮府屬原額加派
銀六千五百八十六兩四錢四分新派三厘該
二千一百九十五兩四錢八分鞏昌府屬原額
加派銀二萬一千三百五十二兩二錢四分新
加三厘該七千一百一十七兩四錢一分原派
勢難盡蠲量行緩徵新派三厘鞏昌臨洮二府

應照災疲例免派一年等因相應酌覆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加派雖以養兵亦以衛民民力
可供固不能姑息以損軍實民力苟竭亦不能
膠柱而困蒼生秦地天災流寇交中薦臻先是
如合水等處所在議留議減臣部隨地隨時酌
量以應蓋腹心之空虛可慮肢節之沴青亦可
慮也今臨鞏又見告矣據按臣所稱地震有聲
壞廬舍損民畜是天之不吊此一方民也而鵜
衣草食情景蕭條將糊口之不贍而欲無逋賦

能乎惟是新派三厘乃

聖明幾經籌畫萬不得已而權宜以濟匱乏者使今日可以隨控隨蠲則當日可以勿議勿派轉轉相倣凡有地方之責者孰不願爲地方請

命則臣之所大爲缺額恐也雖然

皇上兵民交軫原有地方委實災疲勢難增加者撫

按覈實奏

請定奪之

青而各省如山西河南諸處俱得仰沐

雨露臣又何敢妄有分別而靳此邊徼瘠土也按臣曰臨鞏危而全秦係之所費不止此加派是危言之而見加派之有損百姓驚惶盡散在

上者徒有加派之名而在下者藐無加派之實是究竟言之而見不免派之無益矣查臨洮府屬該新派銀二千一百九十五兩零鞏昌府屬該新派銀七千一百一十七兩零卽如按臣言四年免派一年其原派九厘及各項見徵錢糧姑與緩徵在各縣被災有輕重而有司徵收亦有緩

急臣部姑從寬議以歲內完及五分卽免叅罰
餘俟明歲帶徵而有司亦不得徂於寬政致那
移任意以顛

請爲微幸也旣經按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省撫按藩司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據奏臨鞏二府委係災瘠准將新加三厘免派
一年其原派及見徵各項錢糧依議限歲內先完
五分餘緩至明年帶徵以示軫恤他處不得援以
爲例該撫按須嚴飭有司遵奉德意實惠及民如
有混徵私收需勒耗羨及漫無料理徒恃顛陳的
叅來重處該部還行傳諭欽此

題覆南陽新派三釐照粮疏

題為加派萬非

聖心之得已民力亦當酌其能支請減萬非臣誼之
敢出賦法須當酌其偏苦謹謬畫三策為宛民
籲

天請命以稍甦濫額之偏枯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
司案呈崇禎四年六月初七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鄖陽巡撫梁應澤題前事內開南陽府額
粮一十一萬有奇而前此九釐照畝加至一十

三萬之多今次又議加三釐欲照糧加派其策
有三一曰合省照糧均派臣考河南通省額糧
二百五十萬石當初每畝九釐以糧法乘之約
每糧一石派銀二錢五分六釐而足也今衛輝
府額糧二十四萬石僅加派二萬兩是每石纔
八分四釐河南府額糧四十八萬石僅加派五
萬兩是每石纔一錢零五釐汝州額糧一十四
萬石僅加派二萬兩是每石纔一錢四分三釐
彰德府額糧二十五萬石僅加派四萬兩是每

石纔一錢六分懷慶府額糧一十三萬石僅加
派三萬兩是每石纔二錢三分一釐此四府皆
不足於二錢五分六釐之數似俱偏得其輕於
一體加派之中似不無錙銖之可增開封府額
糧七十一萬石加派銀二十一萬兩則每石得
二錢九分五釐零於均數贏四分矣歸德府額
糧七萬石加派四萬兩則每石得五錢七分一
釐零於均數贏三錢一分五厘矣汝寧府額糧
一十四萬石加派九萬兩則每石得六錢四分

二釐零於均數贏三錢八分六厘矣南陽府額
糧一十一萬石有奇加派一十三萬有奇則每
石得一兩一錢八分一釐零於均數贏九錢二
分五厘矣繇八分三厘以至於一兩一錢八分
二厘輕重不均之狀人人所共知也故計部誠
照會藩司以論糧之法與論畝之法一均勻之
則九郡各得其平而宛民不求減而自減矣此
一法也一曰地畝糧石參酌均派如河南衛輝
汝州額糧俱居其多以論畝而得其輕不妨以

糧乘之量增些須使其一如彰德之稍得中平
則不至於偏輕如歸德汝寧南陽額糧原居其
少以論畝而歸德汝寧得兩倍之重南陽得四
倍之重不妨以糧乘之兩倍者量減三之一四
倍者量減五之二一如開封懷慶之可以禁受
則不至於偏重以其量增者加於量減者部派
之額無損輕重之擔適宜之劑量裒益之間而
苦樂俱得其平宛民亦不求減而自減矣此又
一法也一曰先派九厘仍照舊論畝今派三厘

姑酌便論糧先之論畝而偏得其輕者今纔適
得分量之平先之論畝而偏得其重者今可稍
減重擔之負如曰我不宜偏重則南陽之民何
以負重多年且今日先派九釐之重固在也如
曰彼不宜偏輕則九釐論畝之行河南彰衛之
民固已輕快多年且今日先派九釐之輕仍在
也以此日之劑量揀向來之偏枯輕重相襯苦
樂稍平此又一法也等因本年六月初五日奉
聖旨戶部看議酌覆欽此又該河南巡撫吳光義會

題前事本年六月十一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又該河南巡按御史
李日宣會題前事本年六月二十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相應酌議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海內則
壤異宜賦法亦因勢取平糧輕則求論糧畝濶
則求計畝者此邊見也而糧輕則乘之以畝畝
重則除之以糧者此平衡也如河南南陽一郡
額糧僅一十一萬兩而九厘照畝加派至一十

度支奏議
三萬雖近奉

聖恩減免裕州唐縣內鄉一萬五千四百九十餘兩而較諸衛輝河南汝州等處尚浮過半揆厥所繇衛河汝彰畝腴而糧重故計畝派餉不及額糧之一二南陽畝瘠而糧輕故計畝派餉輒逾額糧之四五查臣部起派之初每畝九厘原謂糧可詭畝不可易持此死法爲經而待奉行者哀益準折以活法爲緯耳而乃按圖索餉不二合省通筭致令苦樂天淵豈能長堪此乎據鄖

撫酌議三策語語近情臣與同官商議取其向後一籌曰先派九厘照舊論畝今派三厘酌便論糧蓋門知旣茹之荼苦推之而人不受未定之肥瘠勻之而尚可行查該省司冊造每畝三厘共銀二十二萬二千四百七十三兩零疏稱以通省京邊二百五十萬筭之南陽止十一萬三千應加九千九百四十四兩零若仍前論畝則應加三萬九千九百餘兩矣夫歛重之積額久嘆匪民不調之繁絃應與更張所當如鄖撫

度支奏請
議將南陽新派三厘照糧派納而照糧所餘之
二萬兩勢不得不通省取足乃撫臣吳光義又
據地方災疲勢難盡加者據實奏請定奪之
旨而爲之

請免臣未始不服該撫所見之大而所愛之博也獨
是新加三厘該省災疲地方如衛輝所屬汲縣
新鄉獲嘉淇縣胙城汝寧所屬上蔡西平息縣
南陽所屬裕州南召開封所屬延津四年四月
內業該撫臣郝士膏按臣李日宣會題減免臣
部議將獲嘉淇縣新鄉係上疲量免二厘汲縣
胙城西平南召係次疲量免一厘上蔡延津不
准減免而裕州息縣先與永唐內三縣加派九
厘內減十分之三旣邀寬政於前難希再免等
因四年四月十七日奉

聖旨派額新加已定豈得復有紛更據奏獲嘉等三
縣委屬上疲姑准每畝量免二厘汲縣等四縣次
疲准每畝量免一厘其餘州縣不准減免撫循輸
輓法原並行有司果能實心字民奉公好義自然

度支奏請
正供不匱何至藉口災疲以後省直各官不許紛
紛陳請該部還通飭行欽此是該撫按額請災疲
諸縣南陽止一裕州而邀

恩在先今無論定額不敢復議開端缺額不能稍從
寬減且此三萬兩者乃偏枯之所遺非災疲之
所遺也萃之南陽則重散之各郡則輕莫非

王上各郡之不得不分此二厘猶南陽之不得不肩
此九厘也除新議減免各州縣勢難再爲洒派
外其南陽府三厘照糧所遺三萬餘兩俱照通

省京邊錢糧通融酌派一切原派新餉輕重多
寡姑置無論蓋多且重者莫過於南陽而南陽
已派則他郡可知慎勿使爲南陽取平者又得
不平復致聚訟呼籲無已而窮民其有瘳巖疆
其有濟也是在撫按司道各捐隅見爲軍興計
勿偏爲地方計可耳旣經各該撫按會題前來
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這加派事宜既經酌委依議行欽此

覆南直催餉京卿續解錢糧疏

題爲恭報續解錢糧仰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案查崇禎三年

十二月十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守催南直

蘇松常鎮淮揚六府徐州一州餉銀并兩淮鹽

課太常寺添註少卿王慶尹題前事等因三年

十二月十五日奉

聖旨這奏南直續解錢糧俱憑各府開報著該部計

程查覈在途遷延的督催空又預報的摘參王慶

尹見在地方如何不核實償完乃復請旨申飭此時覲官應已離任事後責成何益明係諉卸其被災州縣知道了該部知道欽此又該王慶尹題爲恭報償完餉銀數目伏祈

聖鑒事等因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這奏催完南直餉銀數目知道了著該部核數查收海州桃源等被災州縣虧欠原額不能取盈亦不得藉口荒迯任意侵隱着該撫按行府履畝踏勘詳別應蠲應償分數據實具奏其完糧各官

應開復應紀錄的并查議覆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當卽呈堂一面行文查催一面移咨該撫按行令淮安府將海州桃源等被災州縣踏勘具奏去後除被災州縣俟勘明回奏之日另疏覆

請外其催解錢糧陸續查收已明所有完糧各官應開復紀錄者相應一并查議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江南北賦役煩苦催科不易年來積逋天行與人事居半寺臣王慶尹承催蘇松常

鎮淮揚六府徐州一州元二年未完并三年分
五分新舊餉銀九十八萬二千二百兩新舊鹽
課銀一百一十七萬九千七百兩除額催鹽課
銀兩業於去秋全完題覆外新舊餉銀前後共
完解過一百零五萬四千二百八十餘兩如蘇
州府原催新舊餉銀三十八萬八千二百六十
八兩零共完解過四十萬一千五百五十一兩
零松江府原催新舊餉銀一十五萬七千八百
九十兩零共完解過一十四萬三百六十二兩

零常州府原催新舊餉銀一十五萬三千四百
六十六兩零共完解過一十七萬八千三百五
十二兩零鎮江府原催新舊餉銀三萬七千九
百六十七兩零共完解過四萬九千五百五十
一兩零淮安府原催新舊餉銀一十二萬五千
二百二十三兩零共完解過一十一萬二百七
十七兩疏稱該府海州桃源等州縣元年分未
完舊餉銀二千七百二兩八錢零未完加派銀
一萬七千四百四十五兩零未完雜項銀二千

八百三十七兩零二府分未完舊餉銀二千三百八十七兩一錢零未完加派銀一萬六千八百九十五兩二錢零未完雜項銀三千九百四十八兩一錢零因灾侵積逋勢難取盈業奉

明旨行令該撫按檄府踏勘矣應俟回

奏之日酌議被灾重輕詳別應蠲應償數目另疏覆

請定奪者也揚州府原催新舊餉銀一十萬二千三百零二兩共完解過一十四萬四千三百一十

兩零徐州原催新舊餉銀一萬七千九十兩共完解過二萬九千八百七十七兩以上通共完解過新舊餉銀一百零五萬四千二百八十餘兩除承催原額外溢額七萬有奇而額外續解鹽課贓罪等銀之六十餘萬不與焉雖非寺臣承催之數然未始非寺臣督促之力也大都南直府州人情渙散錢穀殷繁與各省隸轄藩司者不同而寺臣王慶尹輪蹄遍歷雞犬不驚本憂

國急公之誠爲號召感動之地以故無呼不應完
額大逾匪直赤心全力以佐軍興抑亦水涉陸
跋而勤

王事在京卿中催餉最多歷時最久誠不再屈指
者紀錄旌勸破格優擢想

聖明自有特典所弗靳也疏中所列應開復應紀錄
各官臣部就到部錢糧而備覈之除吳江知縣
熊開元於本年三月內遼餉徵解已完疏類題
開復外如蘇州知府史應選吳縣知縣陳文瑞

常熟知縣楊鼎熙松江知府方岳貢太倉知州
劉彥青浦知縣朱錫元上海知縣熊經寶應知
縣李士襄原參新舊餉銀俱已拮据解完應准
開復就中史應選方岳貢原在司府類參之列
朱錫元熊經原在預徵類參之列陳文瑞原在
計察調簡之列今臣部但就寺臣之疏計寺臣
所催之額復寺臣所參之官固可藉以勸前而
亦不悖於懲後者矣常州府推官署武進縣事
今行取劉興秀華亭知縣今行取鄭友玄嘉定

知縣今行取謝三賓長洲知縣孫謙崑山知縣
過周謀或攝符與督逋交勤或新礪與積勤俱
瘁清留民力仁感子來均應紀錄示勸者也既
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這開復紀錄各官俱依議欽此

本部與工部合奏新增蘆課分用疏

題爲遵

旨會議合疏具奏事戶工二部新餉虞衡司案呈崇

禎四年五月二十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工

部尚書曹珎題爲軍需之成造難緩供辦之金

錢未議敬陳區畫之方以救然眉以圖接濟事

內稱除河道銀兩仍聽解戶部外查蘆課一項

原係臣部考核天啓元年該戶部題議將蘆課

除會典開載南工額用銀二萬五千兩外尚該

二萬八千九百餘兩搜括助餉雖爲數無多不足
以濟百萬軍需之用第時值交訕不得不爲
此補苴計計部可以諒臣矣等因奉

聖旨戶工兩部各有錢糧先偶那移後遂占愆此疏
奉旨彼疏復爭成何政體著會同該科查明原委
分別某係正供某係借用某係應還三款合疏奏
來以憑裁定通州存銀立限催解該衙門知道欽
此先該戶部覆工部疏同前事內將刑部贓罰
議歸工部而河道歲解軍餉二萬餘兩原自遼
左發難各督撫俱有節存軍餉比例搜助仍應
解克遼餉等因本年四月三十日奉

聖旨兩部交訕原真損此益彼前有旨合算正欲一
體商量今既這等說且以刑部贓罰銀兩歸工部
俟兵清餉減之日再議其有生節良規兩部各自
講求具奏欽此欽遵在案今奉合疏奏來之
旨相應會議合奏案呈到部該戶部尚書臣畢

等工部尚書臣曹珍等會同戶科都給事中玄
默工科都給事中張承詔齊集中府將蘆課克

餉緣繇案卷逐一簡查天啓元年閏二月內該
戶部尚書李汝華爲欽奉

明旨廣集廷臣會議遼餉事該給事中熊德陽御史
董元儒倪應眷傳宗龍通政使王舜鼎議將長
江上下蘆洲行撫按委官踏勘丈量編造文冊
酌定輕重徵租除足

會典南工部原額二萬五千五百六十餘兩外盡
解濟遼本年十一月內又該戶部尚書汪應蛟
爲大兵四集新餉不敷會集

廷議欵開南京濱江上下有續長蘆洲有淤漲河
地未經開科請行南京屯田御史及蘆政主事
清查定則徵收克餉等因俱奉

欽依行據蘆政主事潘守正冊報會同屯田御史曹
汝蘭清過洲地三百八萬八千六百九十五畝
基地一千二百二十二丈除足

會典南工部二萬五千五百六十餘兩又進
上新增籽粒銀九千三百餘兩尚餘銀二萬八千九
百七十餘兩當用克餉等因在案此蘆課克餉

之原委也該臣等會看得奴氛未殄戶工交處其窮誼切同舟不難斷金共濟而有時畫畛偏護慳形於色者非情也勢也如近者工臣以刑部贓罰河道軍餉爲請戶臣深念軍需勉割刑贖以應而河道軍餉未敢認爲禮讓夫亦就司計之詘自爲謀如是也乃工臣不得於河道軍餉而再及蘆課是亦就水衡之詘各爲謀如是也臣等恭奉

綸音不敢以偏見護成心謹就

明諭三款而平心議之以正供言則南工部原額二萬五千五百六十兩爲正以借用言則蘆課屬於工部而清丈實繇戶部原非從假借來以應還言旣無借名誰任償責且當年之會議已自忘言則今日之抗疏實有繇起在工部以考核在案見爲南北相關之錢糧在戶部以清丈繇已業作關寧出入之正額但此項通計歲不滿三萬金而彼此以職掌互爭仰煩

聖明剖決亦足羞矣今就兩科臣所議有謂再聽戶

部用一二年而讓工者有謂姑讓工部用一二年而還戶者皆遼城解紛之矢也而臣等竊謂調停於一時未免聚訟於他日反覆訂酌莫如各分其半以便催納先年會議加增蘆課原稱南京沿江上下蘆葦及濁水淤漲田地委官清丈增額而董其事於屯田御史及蘆課主事見謂蘆則隸之工見謂田則隸之戶工臣曰洲之上皆蘆也戶臣曰洲不盡產蘆也卽蘆之下莫非洲也就蘆課洲田各分其半似已適均况就中仍有隱占陞科基地一節乎總之莫非

王事蝸角幾何今旣會議無爭俱置不論惟有轉行南京工部將新增蘆課銀兩自四年爲始分解戶部工部各一萬四千餘兩捐除隅見一秉公虛仰希

聖慈之鑒裁已耳至於元二三年未完蘆課銀六萬六千九百一十兩仍照數速解戶部克餉無容再計者也臣等謹會議妥確合疏奏

請恭候

命下戶工兩部移咨南京工部永為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這新增蘆課銀兩自四年為始戶工各分其半

依議行欽此

查覆張珍履歷回籍疏

題為軍需萬分缺乏軍儲千方耗蠹謹據實查叅

仰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三月

初五日該本部題前事等因本年三月初八日

奉

聖旨關寧軍餉本色雖運廳分任然總單發自餉司

豈得全無稽察閣顧行治郡被劾已着吏部一併

議處王建侯既有屢詳可據姑罰俸一年張珍見

度支奏請
七
任何官還查明奏來郭萬程准與紀錄該部知道
欽此欽遵到部送司除通行遵照外仍卽呈堂
咨會吏部行查張珍見任履歷以便回

奏去後及准回咨內稱冊查郭萬程上首有張珍
係山東都司成山衛人歲貢天啓二年六月除
直隸保定府滿城縣知縣六年十月陞直隸永
平府通判七年八月加陞戶部山西司主事職
銜照舊管事崇禎元年三月內冊籍等因到部
送司查本官通籍緣繇雖得始末然但云回籍

而不悉所以回籍未知被劾而去抑告致丁艱
而回不便且覆復該本司手本徑會吏部文選
司備查回籍緣因去後今於六月十七日准文
選司郎中蔡奕琛手本回稱張珍於崇禎元年
三月內該總督張鳳翼奏爲海運府佐因病告
休事奉

聖旨張珍實心任事積勞病真准暫假回籍調理病
痊以部銜起用海運重務員缺速選擇銓補吏部
知道欽遵在案今准前因相應回覆等因到司爲

照張珍回籍履歷業經查明相應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案查臣部原覆疏中有云王建侯司餉之年其時爲海運廳者張珍也張珍以府官而加部銜本色出入總張珍爲政等因議將王建侯罰俸一年閻顧行見任黃州知府降職一級照舊管事奉有張珍見任何官還查明奏來之

旨今據吏部回咨稱本官於元年三月該督臣張鳳翼奏

准告病回籍相應據實回

奏臣具疏時偶不詳本官出處未及議罰今既查明履歷且發單司官如王建侯罰俸閻顧行鑄級旣各示創懲矣若通判張珍者海運乃其專管支放殊多混淆似難仍以部銜在籍候用相應

勅下吏部酌議處分者也

崇禎四年六月三十日具

題七月初五日奉

聖旨張珍者吏部查明議處前張鳳翼疏一併開寫
來看欽此

題報還過光祿太僕兩寺原借銀兩疏

題爲恭報還過原借寺銀數目事專理新餉山東
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四月十三日該本部題
爲缺餉坐待無策饑軍索逋難應情急呼

天謹昧死懇

恩以固封疆事題借老庫存銀三萬兩輕賚漕折銀
四萬兩京糧一萬兩罔寺光祿各六萬兩共借
二十萬兩以濟新餉之急俟外解湊手照數扣
還等因四月十四日奉

度支奏請
聖旨據奏三月分新餉尚未發足軍士辛勞可念豈容緩視這本內所請各項銀兩依議暫借給發外解到日卽與補還兵食大計宜畫成規該部總會出入裒益盈虛酌求可繼長策勿但補苴目前輒煩籲請欽此欽遵照數借給各鎮新兵糧餉隨經具疏題報在案五月初五日該兵部署部事左侍郎宋槃等題爲請發賞功以振士氣以固巖疆事議將本部原借太僕寺銀六萬兩照數措發賞功卽作還借之數緣繇奉

聖旨賞功旣係通叙問寺取給償道前疏何不說明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又准兵部咨稱卽於前借銀內動支五萬兩抵克薊遼功賞等因到部送司該本司說堂於五月十三日劄行新庫給發去後據遼撫差官陳可立分領二萬六千八百五十兩薊撫差官梅廷瑞分領二萬三千一百五十兩共給發過五萬兩此外仍該補還問寺銀一萬兩於六月二十五日從新庫找發一萬兩以償足原借六萬之數又於六月二

十二日解還光祿寺銀六萬內派撥河南解官
郭一新解到新餉銀一萬六千八百五十兩廣
東解官譚文謨解到新餉一萬三千一百五十
兩浙江解官李得春解到新餉銀一萬五千兩
廬州府解官沈宗宣解到新餉銀一萬兩徽州
府差官劉杜魁解到新餉銀五千兩共撥解還
銀六萬兩以上原借二寺銀兩俱經照數兌發
解還訖除原借老庫等銀八萬兩於六月二十
四日已還京糧一萬兩其老庫三萬兩漕折四
萬兩俟外解稍裕扣補另疏

奏報外合行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春夏之
交外解中斷臣部仰屋無策冒昧籲請伏蒙

皇上軫念饑軍

俯允權宜借老庫漕折京糧八萬兩太僕寺六萬兩
光祿寺六萬兩用濟薊遼庚癸之急臣部原議
外解稍裕卽與補償今省直司府恪凜

功令漸次報解在途謹將河南廣東浙江廬州徽
州先至庫者內撥解六萬兩還光祿訖其太僕

度支奏請
六萬兩先准兵部咨以五萬兩兌給薊遼功賞
該寺自收一萬兩訖各取有實收該樞臣寺臣
各有疏奏查收矣其老庫漕折京糧八萬兩先
償京糧一萬兩餘俟另有解到酌量補償夫臣
部非遂有盈餘也月餉非遂能按期也獨念薊
遼急需功賞勢難久稽光祿祗備

上供豈容久假故先就解到銀兩勉那以還兩寺耳
且緩急固臣部所時有也先年逋負寺儲習爲
固然故每聞借字不能不動色爭執臣所爲努
力以踐解還之約夫固爲逋負解嘲而實爲意
外之那移地此區區實情也謹具本題

知

崇禎四年六月三十日具

題七月初三日奉

聖旨這還過太僕光祿兩寺銀數知道了欽此

度支奏議



